

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

项目评审起止时间：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摘 要	- 1 -
一、基本概况	- 3 -
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 5 -
三、评价目的	- 5 -
四、项目绩效再评价组织情况	- 5 -
(一) 评价的原则	- 5 -
(二) 评价的依据	- 5 -
(三) 评价对象及范围	- 6 -
(四) 评价的主要内容	- 6 -
(五) 评价的方法	- 7 -
(六) 评价组织及安排时间	- 7 -
五、综合评价结论	- 8 -
六、绩效分析	- 10 -
七、存在问题	- 13 -
八、建议	- 13 -
子洲县水利局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	- 15 -

摘 要

根据我县水资源情况，需在大理河支沟上修建小型水库，通过抽水泵站将大理河河水储蓄在水库中，在用水高峰期通过放水洞自流给县城补水。根据县城周围小沟道的分布情况，本次选取在县城西侧的大理河一级支流清水沟上新建小型水库，通过泵站抽水储存在水库中，给县城补水。

本工程为子洲县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工程预算总投资 2448194.3 元。工程计划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项目共收到子洲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291.3 万元。本次评价主要从项目决策、实施过程、项目产出、实施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设计四个一级指标、八个二级指标、十五个三级指标。采取书面资料查阅、实地查看、询问查证、问卷调查和专家评议相结合的方法开展评价工作，评价等级“一般”，得分 77 分。

存在问题

1、部门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主要表现在一是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不能完整反映项目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二是对《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文件执行不到位，项目未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

2、相关资料保存不完善。主要表现在一是项目单位未提供相关论证、评估报告和验收材料报告；二是项目相关制度部分章节未细化到位。

建议

1、单位要加强学习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政策法规，严格执行《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确保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绩效管理。

2、建立完善的项目资料管理制度，设定专人保管资料，项目建设完成后将相关资料整理归档。

3、规范工程项目资金支付程序。资金按照合同规定或按工期和实施进度支付，严禁违规在项目开工前垫款，做到资金即拨即用，提高使用效益。

【正文】：

根据《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子财发【2019】235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等文件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发文《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5号）确定2022年重点项目评价，委托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对子洲县水利局2021年清水沟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子洲县境内有两条较大河流，即大理河和淮宁河。另外，沟道流域面积在 $10\sim 50\text{ km}^2$ 之间的有48条， $50\sim 100\text{ km}^2$ 有5条， 100 km^2 以上的有6条。大理河发源于靖边县白于山东麓，流经横山、子洲至绥德县城附近注入无定河，河长170km，流域面积 3906 km^2 ，其中子洲境内河长50km，流域面积 1385 km^2 。淮宁河发源于子长县涧峪岔乡，流经子长、子洲至绥德县境注入无定河。河长85.2km，流域面积 1222 km^2 ，其中子洲境内河长35km，流域面积 587 km^2 。

子洲县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总是2.78亿 m^3 。子洲县地下水资源主要是第四系孔隙潜水和基岩风化带裂隙潜水。深层基岩裂隙承压水，水量贫乏，开采困难。全县地下水资源问题1.44亿 m^3 ，开采补给量为0.41亿 m^3 ，可采量为0.14亿 m^3 。

近年来县城建设速度明显加快，县城的范围随发展而扩大，人口不断增加，而现状最大供水能力只有 2200t/d，生活用水量只有 28L/d. 人，根据县城发展规划设计水平年 2015 年县城需水量为 7100t/d，县城地下水源缺水 5000t/d 左右，年缺 165 万吨，严重抽水不，必须寻找第二水源满足和保证县城需水要求。

子洲县城现状供水水源全部采用地下水。夏季高峰用水期，县城用水量剧增，水源井出水量水够，供水量满足不了高峰时的需水量要求，停水、断水（水源井发生故障）现象时常发生，因引单一供水水源保证率低，供水安全性差。根据每年对城区饮用水水质检测报告，总硬度、硫酸盐、硝酸盐、溶解性总固体等指标均超标，不利于县城几万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综上所述，从缺水、水质和供水安全性角度考虑，子洲县城现状供水设施都不能满足县城的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需要寻找第二水源来满足县城用水需求。

根据我县水资源情况，需在大理河支沟上修建小型水库，通过抽水泵站将大理河河水储蓄在水库中，在用水高峰期通过放水洞自流给县城补水。根据县城周围小沟道的分布情况，本次选取在县城西侧的大理河一级支流清水沟上新建小型水库，通过泵站抽水储存在水库中，给县城补水。

本工程为子洲县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本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总建筑面积 24.48 平方米，建地上二层剪力墙结构检查井，一层为工具间，二层为配电室，建筑高度 5.84 米；

铺设塑料管 120 米，室外管道 PE 管 12 米，直径 315PE 管 121.8 米。工程预算总投资 2448194.3 元。工程计划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

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子洲县水利局关于县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子水发【2021】662 号）项目总结算 263.65 万元。项目共收到子洲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291.3 元，其中：子财发【2021】194 号拨付该项目 219.3 万元。

目前该项目共支付 174.87 万元，其中：2022 年 01 月 25 日预付工程款 72 万元、6 月 17 日支付 5.88 万元、2022 年 9 月 19 日支付工程款 158 万元、设计费 10.99 万元。剩余款项于审计局审计后再次结清。

三、评价目的

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地反映县水利局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实施情况及实施效果，从而规范建设资金的管理。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四、项目绩效再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的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依法公开接受监督；坚持科学规范的原则，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二）评价的依据

1、《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 号）。

2、《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子财发【2019】235号）。

3、《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

4、《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

5、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5号）。

6、财政部门的指标文件。

7、各项目部门单位的项目资料、财务资料等有关项目资金的全部资料。

8、其他有关资料。

（三）评价对象及范围

县水利局清水沟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使用资金。

（四）评价的主要内容

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决策、实施过程、项目产出、实施效益四个方面。

1、项目决策方面：主要是从项目批复、绩效目标、项目论证、资金投入的风险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2、实施过程方面：主要是从资金支付时效、项目组织建设、绩效监控、资料完整性、公示公开五个方面进行评价。

3、项目产出方面：主要从完成时效、建设内容、建设质量、绩效自评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4、实施效益方面：主要从改善环境、增强河道排洪能力、

受益群众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五）评价的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真实、科学的基本原则，在对项目充分了解分析的基础上制定出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组织实施、资金效益、资金效果四大考核指标。评价组决定采取书面资料查阅、实地查看、询问查证、问卷调查和专家评议相结合的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书面资料查阅

对各部门的财务凭证、资金文件、立项文件等有关本项目建设资料查阅、翻看、复印、做好前期的工作底稿。

2、询问查证法

在比较分析项目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询问、实地查看等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属实、合理，从而对项目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专家评议法

咨询相关专家，通过查看项目资料，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后，结合项目评价指标和标准，做出专业或经验判断，形成评价结论。

4、问卷调查法

设计不同形式的调查问卷，通过互联网、电话、实地随机访谈等形式，在一定范围内发放、搜集、分析调查问卷，进行评价和判断，设置公众满意度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

（六）评价组织及安排时间

组 长：叶 瑞

成 员：张 扬、张柯然

按照评价工作流程，分为准备阶段、实施阶段和撰写归档阶段三个步骤。具体实施如下：

1、准备阶段

收集资料（8.22—8.25）：及时通知被评价部门报送有关材料。

2、实施阶段

设计指标（8.26—9.1）：在对本项目资料充分了解、分析的基础上，评价工作小组设计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形成针对性强的评价指标。

指标评审（9.2—9.10）：组织评审小组，对设计好的绩效指标进行专业的评审，同时依据评审小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对绩效指标调整变动，使指标进一步完善。

现场查看与民意调查（9.11—9.30）：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开展问卷调查，对部门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组织评价（10.1—10.10）：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形成项目评价底稿。

3、撰写归档阶段

撰写报告（10.10—10.20）：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整理归档（10.21—10.31）：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五、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等次，根据评价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对象最后达到的档次。具体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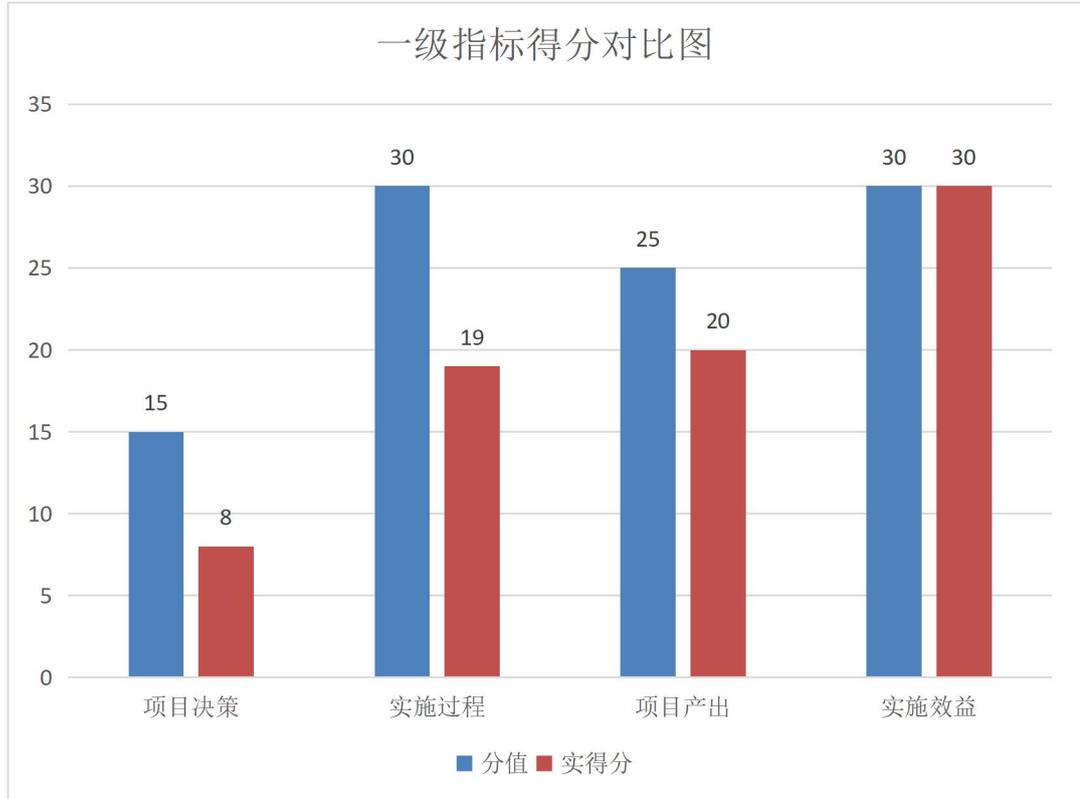
评价分值档次表

档次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分值	≥90	≥80, <90	≥70, <80	<70

经过实地查看会议考核资料、走访部门单位、群众、电话访谈、调查问卷等多种方式进行收集资料，根据《子洲县水利局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进行评价，综合评价结果为“一般”，得分 77 分。

子洲县水利局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备注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11	4	
	资金投入	4	4	
实施过程	资金使用	8	8	
	项目管理	22	11	
项目产出	建设效果	25	20	
实施效益	环境效益	10	10	
	社会效益	10	10	
	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77	



六、绩效分析

1、项目立项（共 11 分，得 4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项目批复	4	3	75%
	绩效目标	5	1	20%
	项目论证	2	0	0%

1.1 项目批复(共 4 分)：该项目在相关部门有预算批复、设计批复、环评批复，未提供可行性批复，得 3 分。

1.2 绩效目标(共 5 分)：该项目有绩效目标表得 1 分，绩效

总体目标不清楚扣 1 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设置及指标值填写不明确扣 3 分，共得 1 分。

1.3 项目论证(共 2 分)：项目单位未提供相关论证、评估报告，不得分。

2、资金投入（共 4 分，得 4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得分	得分率
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的风险性	4	4	100%

2.1 资金投入的风险性（共 4 分）：该项目建设已完工，并未形成政府隐性债务，得 4 分。

3、资金使用（共 8 分，得 8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得分	得分率
资金使用	支付时效	8	8	100%

3.1 支付时效（共 8 分）：按时支付，得 8 分。

4、项目管理（共 22 分，得 11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得分	得分率
项目管理	项目组织建设	6	4	66.67%
	绩效监控	5	0	0%
	资料完整性	7	5	71.42%
	公示公开	4	2	50%

4.1 项目组织建设(共 6 分)：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得 2 分，招投标每一步在规定时间内得 2 分，项目单位未提供组织

验收材料扣 2 分，共得 4 分。

4.2 绩效监控(共 5 分)：该项目实施中该部门未提供该项目绩效监控相关资料，不得分。

4.3 资料完整性(共 7 分)：有采购、施工合同、监理文件，未提供项目审计材料，有项目管理制度但未细化到位，扣 2 分，共得 5 分。

4.4 公示公开(共 4 分)：项目单位项目建设前后有公示信息，得 2 分，项目绩效目标在政府门户网站部门预算模块中未公开，扣 2 分，共得 2 分。

5、建设效果（共 25 分，得 20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得分	得分率
建设效果	完成时效	7	7	100%
	建设内容	12	12	100%
	绩效自评	6	1	16%

5.1 建设内容与预计相符合（共 5 分）：建筑面积 24.48 平方米，建筑高 5.84 米；铺设塑料管 120 米，室外管道 PE 管 12 米，直径 315PE 管 121.8 米，建设内容与预计相符合，得 5 分。

5.2 建设质量与预计相符合（共 7 分）：到评价日为止，检查井、配电室、管线无损坏，建设质量与预计相符合，得 7 分。

5.3 绩效自评（共 6 分）：项目单位组织自评或聘请第三方进行评价，得 1 分；项目自评表无年初预算数且金额不相符、自评表与绩效完成表前后指标内容不相符、项目概况不明确、绩效总体目标不清楚，总扣 4 分；自评未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公示，扣 1 分，共得 1 分。

6、实施效益（共 30 分，得 30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10 分）	项目的实施能否有效提升城区饮水水质。	10	10	100%
满意度（20 分）	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单位的满意度	10	10	100%
	受益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10	10	100%

6.1 改善环境（共 10 分）：调查问卷，水质有所提升，群众满意度为 96%，得 10 分。

6.2 增强河道排洪能力（共 10 分）：群众对水利系统满意度为 96%，得 10 分。

6.3 受益群众满意度（共 10 分）：群众满意度为 96%，得 10 分。

七、存在问题

1、部门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主要表现在一是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不能完整反映项目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二是对《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文件执行不到位，项目未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

2、相关资料保存不完善。主要表现在一是项目单位未提供相关论证、评估报告和验收材料报告；二是项目相关制度部分章节未细化到位。

八、建议

1、单位要加强学习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政策法规，严格执行《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确保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绩效管理。

2、建立完善的项目资料管理制度，设定专人保管资料，项目建设完成后将相关资料整理归档。

3、规范工程项目资金支付程序。资金按照合同规定或按工期和实施进度支付，严禁违规在项目开工前垫款，做到资金即拨即用，提高使用效益。

子洲县水利局清水沟 2#井迁移及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分值
项目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11分)	项目批复	项目有相关部门的立项批复。	该项目在相关部门有预算批复,设计批复,可行性批复,环评批复,每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的明确性和细化性。	绩效目标编制目标明确,指标细化,能够全面反映该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效果得满分,一处不明确,不细化扣1分,扣完为止。无绩效目标申报不得分。	5
		项目论证	项目的设立有充分的评估	项目有充分的论证、评估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资金投入(4分)	资金投入的风险性	建设是否会形成政府隐性债务。	该项目的实施建设形成了政府隐性债务不得分,不形成得4分。	4
实施过程 (30分)	资金使用(8分)	支付时效	资金的拨付是否与项目进度一致。	按时支付得8分,未按时支付但不影响工程进度得6分,未按时支付且影响工程进度不得分。	8
	项目管理(22分)	项目组织建设	项目招投标及验收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的得2分,招投标每一步在规定时间内得2分,每发现一步出现延时扣1分;项目实施完成后,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组织验收得2分,每延后半月组织验收扣1分,扣完为止。	6
		绩效监控	项目建设是否有及时的绩效监控。	该项目实施中建立有绩效监控表和绩效监控报告得3分,1项没有扣1.5分;绩效监控报告和表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得2分,延时1天报送扣0.1分,扣完为止。	5
		资料完整性	项目建设资料及制度建设是否完整。	采购、施工合同、监理文件、审计等项目资料齐全得4分,缺一项扣一分。项目建设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得3分,制度每出现一处与部门单位职责无关的扣0.5分,扣完为止。无管理制度不得分。	7

		公示公开	项目各类信息公开情况。	项目建设前对项目需建设公示得 1 分,项目建成后对项目建设内容公示得 1 分,项目绩效目标在政府门户网站公示得 2 分。不公示不得分。每项延迟 1 天公示扣 0.1 分,扣完为止。	4
项目产出 (25 分)	建设效果 (25 分)	完成时效	项目按计划完成竣工。	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得 7 分,非因不可控因素,每推迟五个工作日时间完成扣 1 分,不足一个月按时间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7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与预计相符合。	建筑面积 24.48 平方米,建筑高 5.84 米;铺设塑料管 120 米,室外管道 PE 管 12 米,直径 315PE 管 121.8 米,一项不达标扣 1 分。	5
			建设质量与预计相符合。	到评价日为止,检查井、配电室、管线无损坏得 7 分,1 项非人为因素出问题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7
		绩效自评	项目完成后及时做自评且按时公示。	项目完工或年度终,项目单位组织自评或聘请第三方进行评价得 1 分。自评指标设计合理得 2 分,自评客观真实得 2 分。自评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公示得 1 分。无自评不得分。	6
实施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10 分)	水质提升	项目的实施能否有效提升城区饮水水质。	调查问卷,水质有所提升,群众满意度在 95%以上得满分,每降低十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满意度 (20 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单位的满意度	群众对水利系统满意度在 95%以上 (10 分)、满意度在 80%-95%之间按问卷调查得分比例打分、满意度在 80%以下不得分。	10
			受益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群众对该项目满意度在 95%以上 (10 分)、满意度在 80%-95%之间按问卷调查得分比例打分、满意度在 80%以下不得分。	10
总分					100

